音乐的"知"与"行"

舒泽池

很多事物都有"知"和"行"两个方面。我把音乐概括为 4 个属性:声音艺术,时间艺术,表演艺术,情感艺术。如果这个概括有点道理,那就很自然地会引申出一个结论:从根本上说,音乐是"行"的艺术,是感性的艺术。对于音乐艺术来说,感性是第一位的,理性是第二位的。这个结论从某种意义上说是常识,是公理,是不必用理论来论证的。

因此,音乐的"行",诸如唱歌、演奏、作曲、指挥,都是第一位的;而音乐的"知",诸如技术理论、美学理论,教育理论,以及各种各样的音乐知识,都是第二位的。

很显然,以研究理论为"主业"的音乐家,很自然地会以极大的精力来研究"知"。本来"知"应是来源于"行",服务于"行",但是以"知"为主业的音乐家,确实又容易出现下列两种趋向:1.在理论研究的道路上越走越深,进入"黑洞"(借用一个天文学名词),迷失方向。2.很自然的,逐渐忘记了我是谁?我来干嘛?我从哪里来?要到哪里去?一言以蔽之:背离了"行",成为"无源之水,无本之

木"。最终是否定了自己,失去了自己的价值,用时髦的话讲,叫做"异化",用比喻的话讲,叫做被"黑洞"所吞噬。

有没有拯救的办法?有,而且很简单,就是一句话:"精通的目的全在于应用。"当今许多从事音乐理论的学生和同仁不知道这句话,或者忘记了这句话,所以才产生了上述的"知"与"行"分离、最终失去了自身价值的悲剧。

这句话的精髓在于一个"全"字,离开了应用,理论自身没有独立的自我价值,尽管自视甚高,也难免被"行"忽视甚至抛弃。

这篇短文到此为止。可以信, 也可以不信。

(写于2023年5月)

COPYLEFT 作品

版权所有・自由传播